证券代码:688802 证券简称:沐曦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0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周期: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相关规划,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分三至四年投入。

● 阶段性现金管理方案: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含本数),该额度是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现金管理上限金额,随着募集资金按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会相应减少。

● 产品种类: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可按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或支取,提前赎回或支取仅损失一定收益。

● 审议程序:2026年2月3日,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无异议的核查意见。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满足保本要求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型高性能通用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40,992.38	245,919.76
1.1	其中:第二代高性能通用GPU	136,977.30	84,101.70
1.2	第三代高性能通用GPU	204,015.07	161,818.06
2	新一代人工智能推理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7,813.35	45,305.64
3	面向前沿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的高性能GPU技术研发项目	102,115.42	98,705.70
合计		500,921.15	389,931.10

(一)新型高性能通用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投资测算

(1)第二代高性能通用GPU芯片(C600)研发项目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136,977.30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84,101.7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设备购置	21,157.29	15.45%	20,483.00
2	软件购置	2,580.52	1.88%	2,010.00
3	IP授权费用	5,670.00	4.14%	-
4	人员工资	42,080.00	30.72%	34,643.00
5	委外研发费用	27,374.39	19.98%	18,914.10
6	流片费用	7,548.70	5.51%	5,196.60
7	租赁费用	3,023.02	2.21%	2,855.00
8	基本预备费	3,283.02	2.40%	-
9	铺底流动资金	24,260.36	17.71%	-
项目总投资		136,977.30	100.00%	84,101.70

(2)第三代高性能通用GPU芯片(C700)研发项目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204,015.07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161,818.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设备购置	23,452.50	11.50%	23,452.50
2	软件购置	7,671.56	3.76%	7,671.56
3	IP授权费用	8,750.00	4.29%	8,750.00
4	人员工资	60,480.00	29.64%	60,017.00
5	委外研发费用	40,700.00	19.95%	40,700.00
6	流片费用	17,927.00	8.79%	17,927.00
7	租赁费用	3,300.00	1.62%	3,300.00
8	基本预备费	4,868.43	2.39%	-
9	铺底流动资金	36,865.58	18.07%	-
项目总投资		204,015.07	100.00%	161,818.06

2、项目周期和时间进度

(1)第二代高性能通用GPU芯片(C600)研发项目

本项目为公司目前在研项目,于2024年2月立项,计划建设期为3年,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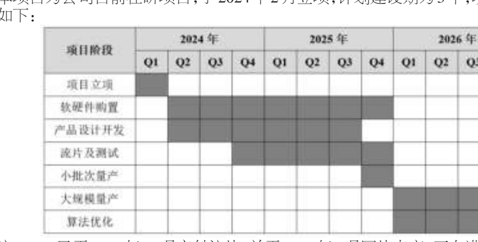

注:C600已于2024年10月交付流片,并于2025年7月回片点亮,正在进行功能测试。

(2)第三代高性能通用GPU芯片(C700)研发项目

本项目为公司目前在研项目,于2025年4月立项,计划建设期为3年,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具体如下:

(二)新一代人工智能推理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项目投资测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57,813.35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45,305.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设备购置	8,074.00	13.97%	8,074.00
2	软件购置	1,448.64	2.51%	1,448.64
3	IP授权费用	6,550.00	11.33%	6,550.00
4	人员工资	14,400.00	24.91%	14,400.00
5	委外研发费用	5,740.00	9.93%	5,740.00
6	流片费用	9,093.00	15.73%	9,093.00
7	基本预备费	1,359.17	2.35%	-
8	铺底流动资金	11,148.54	19.28%	-
项目总投资		57,813.35	100.00%	45,305.64

2、项目周期和时间进度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3年,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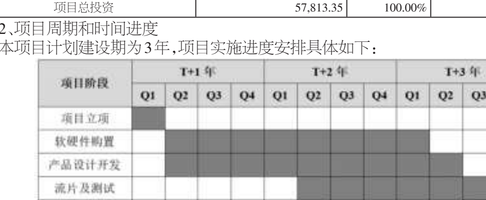

(三)面向前沿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的高性能GPU技术研发项目

1、项目投资测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102,115.42万元,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98,705.7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占比	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场地费用	1,076.49	1.05%	1,076.49
2	设备购置	34,842.20	34.12%	34,842.20
3	软件购置	10,030.00	9.82%	10,030.00
4	IP授权费用	4,500.00	4.41%	4,500.00
5	人员工资	24,000.00	23.50%	23,564.52
6	委外研发费用	6,000.00	5.88%	6,000.00
7	流片费用	14,420.00	14.12%	14,420.00
8	租赁费用	4,272.49	4.18%	4,272.49
9	基本预备费	2,974.24	2.91%	-
项目总投资		102,115.42	100.00%	98,705.70

2、项目周期和时间进度

本项目预计整体建设期为4年,项目实施进度安排具体如下:

二、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现金管理方案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根据公司募投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规划,部分募集资金在项目分阶段投入前将产生阶段性闲置。为优化资金管理、提升短期财务收益,公司将科学合理地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二)现金管理金额

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该额度是现金管理上限金额,随着募集资金按计划投入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金额会相应减少。

(三)资金来源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507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1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04.6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19,686.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9,755.50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89,931.10万元。

上述资金已全部到位,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5年12月11日出具《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5251号)。公司已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与账户开设银行、保荐人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四)现金管理方式

1、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同时可按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或支取,提前赎回或支取仅损失一定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9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且该额度在授权期间可以滚动使用,到期后赎回或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及有效期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等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委托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同时授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并视同募集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的监管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赎回或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6年2月3日分别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和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为控制风险,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现金管理产品。

2、公司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衍生品投资。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3、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投资产品出现与购买时情况不符的损失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公司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

五、闲置募集资金阶段性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拟投入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新型高性能通用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40,992.38	245,919.76
1.1	其中:第二代高性能通用GPU	136,977.30	84,101.70
1.2	第三代高性能通用GPU	204,015.07	161,818.06
2	新一代人工智能推理GPU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57,813.35	45,305.64
3	面向前沿领域及新兴应用场景的高性能GPU技术研发项目	102,115.42	98,705.70
合计		500,921.15	389,931.10

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同时可按募投项目资金需求随时赎回或支取,提前赎回或支取仅损失一定收益。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相应会计核算。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经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因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事项。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认为: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股东利益。该事项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要求。

综上,保荐人对公司募投项目实施周期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阶段性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沐曦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第六个开放期开放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5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014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4月19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26年2月6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6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26年2月6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开债券A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0145	020146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注:(1)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为定期开放基金,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开放期时间为2026年2月6日(含)至2026年3月13日(含),投资者可在此期间办理申购、赎回和转换业务。基金管理人有权提前结束本次开放期,提前结束时间以基金管理人在开放期结束前公告说明。

(2)本基金自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含该日)起进入下一个封闭期,下一个封闭期为本次开放期结束之日次日起(包括该日)至三个月后的月度对应日期的前一日止。如当月不存在对应日期的,则顺延至对应月份最后一日的下一个工作日,若该对应日期为非工作日的,则顺延至下一工作日,以此类推。封闭期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申请。

(3)本基金不开放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在开放期内,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办理申购、赎回业务,也不上市交易。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1、投资人通过本基金代销机构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办理申购时,单笔申购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50,000.00元(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 1,000.00 元(含申购费),已有认/申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代销机构及电子交易平台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

2、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基金管理人基于投资运作与风险控制的需要,可采取上述措施对基金规模予以控制。具体见基金管理人相关公告。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人申购时收取申购费,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由申购A类基金份额的投资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等各项费用。

3.2.1 前端收费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开债券A

申购金额(M)	申购费率	备注
M＜1,000,000	0.30%	-
1,000,000≤M＜3,000,000	0.20%	-
3,000,000≤M＜5,000,000	0.10%	-
M≥5,000,000	1,000元/笔	-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含当日)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申购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1、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1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1份的,在赎回时须一次性全部赎回。

2、基金份额持有人每个基金交易账户的最低份额余额为1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因赎回、转换等原因导致其单个基金交易账户内剩余的基金份额低于1份时,注册登记系统可对该剩余的基金份额自动进行强制赎回处理。

3、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随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开债券A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N≥7天	0.00%

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开债券C

持有期限(N)	赎回费率
N＜7天	1.50%
N≥7天	0.00%

注:1、对于持续持有A类基金份额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2、对于持续持有C类基金份额少于7日的投资人收取的赎回费,将全额计入基金财产。赎回费用未归入基金财产的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并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含当日)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2、当本基金发生大额赎回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采用摆动定价机制,以确保基金估值的公平性。具体处理原则与操作规范遵循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自律规则的规定。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且对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产生实质性不利影响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必要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销售费率,并进行公告。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转换赎回费归基金资产费用同赎回费。

3、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金额所对应的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从申购费率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率高的基金转换时,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率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率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各基金赎回费率以及本基金申购费率请参照相应基金的招募说明书,或参照本公司优惠活动公告。

8、开放期结束之日前净转入的份额,与申购份额一并进入下一个封闭期。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本基金在直销柜台、直销电子交易平台及代销机构开通了转换业务,详情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2、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基金销售机构规定的手续,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段内提出基金转换申请。投资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同一销售机构同时代理销售的本公司管理的已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3、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T+1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人可在T+2工作日及之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网点进行成交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4、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入不受本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本基金各类基金份额的转换转出限额参照"4.1 赎回份额限制"执行。

6 基金销售机构

6.1 直销机构

名称: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柜台及直销电子交易平台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海阳西路555号前滩中心22楼2204-02单元(邮编200126)

客服电话:400-700-7818

联系人:何唐月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传真:(021)38572860

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进行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6.2 非直销机构

本基金的代销机构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销售机构办理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业务的具体网点、数额限制、流程、规则以及投资者需要提交的文件等信息,请参照销售机构的规定。

7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封闭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在规定网站披露一次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在开放期内,基金管理人应当在不晚于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其规定网站、基金销售机构网站或营业网点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在不晚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次日,在规定网站披露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8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登载于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的《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沣淳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2、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3、投资者可以登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westleadfund.com或拨打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00-7818进行相关咨询。

4、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特别提示投资者认真阅读办理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的期限,以免错过业务办理时间。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6年1月21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有关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6年2月4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院1号楼中信大厦以现场会议形式完成一次董事会会议召开并形成决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魏强董事因公务委托方合英董事长代为出席并表决,周伯文董事以视频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方合英董事长主持,本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表决结果,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信银行信用风险内部评级管理政策〉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信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控制管理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中信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延长对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根据本行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5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5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对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的议案》,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授权的期限将于2026年4月11日届满。

鉴于本次配股尚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等因素,本次配股实施仍需要一定时间,为确保本次配股工作顺利推进,拟提请股东会批准,将本行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至2027年4月11日止。除延长股东会对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办理本次配股相关事宜授权期限外,本行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本次配股其他授权事宜保持不变。

上述议案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总行一级部门调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完善审计事项授权机制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本补充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授权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并同意执行董事和高级管理层转授权相关授权代表,在董事会审议通过的范围内,根据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要求,办理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本次资本补充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有关文件、向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或其派出机构报送相关监管审批、备案材料和其他监管机构要求的文件材料、完成出资缴款、履行信息披露等。本次资本补充方案相关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本行网站(www.citicbank.com)的《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集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于2026年4月10日(星期五)召开本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股东会相关事项安排将另行通知和公告。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6-00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金租)现金增资人民币20亿元(以下简称本次增资)。

● 本次增资已经本行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尚待有关监管部门批准。

一、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4日,本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资本补充方案的议案》,该议案有效表决票9票,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根据董事会会议决议,董事会同意本行使用自有资金向中信金租现金增资人民币20亿元。本次增资完成后,中信金租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00亿元增加至120亿元,本行仍持有中信金租100%股权。

本次增资无需提交本行股东会审议。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中信金租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亿元

注册地点:天津自贸试验区(中心商务区)金昌道637号华夏金融中心11层1102B,1102C室

成立时间:2015年03月31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金融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中信金租经营情况及主要财务数据

近年来,作为本行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战略布局,中信金租立足租赁本源,围绕"两大两小优中间"[1]的业务策略,全力服务国家战略,纵深推进转型发展,取得了较好的经营成效。

([1]做强做专"两大"业务领域,推动飞机、船舶租赁业务发展;推动"两小"业务增量扩面,搭建户用光伏、车辆业务零售模式;做优做精"中间"业务领域,提升高端装备、绿色租赁、医疗等领域服务实体经济质效。)

截至2024年末,中信金租资产总额834.19亿元,负债总额743.48亿元,净资产90.71亿元,资产负债率89.13%;2024年实现营业净收入16.97亿元,净利润9.36亿元(以上数据经审计)。

截至2025年9月30日,中信金租资产总额1,129.28亿元,负债总额996.71亿元,净资产132.58亿元[2],资产负债率88.26%;2025年1—9月实现营业净收入16.64亿元,净利润11.84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2]因四舍五入原因,负债总额及净资产之和与资产总额略有差异。)

三、本次增资对本行的影响

本次增资不存在损害本行及本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对本行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中信金租是本行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战略布局,本次增资将助力中信金租把握发展机遇,加快业务发展,提升市场竞争力和影响力,进一步为银行集团的持续发展创造价值。

四、本次增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增资尚待有关监管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4日

证券代码:688556 证券简称:高测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2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市场传闻的内容

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称,公司与马斯克团队有过接触,引起市场关注与讨论。

● 关于相关传闻的声明

经公司核查,公司目前尚未开展太空光伏相关业务,未与相关团队开展合作,未签署任何框架性协议或正式协议,未产生相关订单和形成相关收入,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近期资本市场对"太空光伏"等概念板块关注度显著提升,相关个股市场表现活跃。当前"太空光伏"仍处于技术探索与地面验证阶段,其商业化路径、成本结构、在轨运维体系等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尚未形成可规模化落地的产业闭环,产业化进程仍面临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传闻简述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注到有媒体报道称,公司与马斯克团队有过接触,引起市场关注与讨论。

经公司核查,公司目前尚未开展太空光伏相关业务,未与相关团队开展合作,未签署任何框架性协议或正式协议,未产生相关订单和形成相关收入,未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影响。

为避免相关市场传闻对社会各界和投资者造成误导,现予以澄清说明。

二、澄清声明

公司与光伏行业相关的产品及服务为光伏切割设备、光伏切割耗材、硅片及切割加工服务,上述产品及服务聚焦于地面光伏领域,主营产品及服务应用场景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目前未与相关团队开展合作,尚未开展太空光伏相关业务,未产生相关订单和形成相关收入,对公司当前业绩无实质影响。

公司已于2026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光伏行业正处于阶段性供需失衡的深度调整期,2025年,光伏产业链产品价格持续处于低位,同时,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公司预计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800.00万元到-3,500.00万元,预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14,000.00万元到-12,000.00万元,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公司本报告期业绩依然出现亏损,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业绩风险。

近期资本市场对"太空光伏"等概念板块关注度显著提升,相关个股市场表现活跃。当前"太空光伏"仍处于技术探索与地面验证阶段,其商业化路径、成本结构、在轨运维体系等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尚未形成可规模化落地的产业闭环,产业化进程仍面临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应充分认识股票市场的风险,切勿盲目追逐市场热点,强化风险意识。本公司发布的信息以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高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5日

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提示及停复牌公告

近期,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国投瑞银白银期货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国投白银LOF;交易代码:161226,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投资者如果盲目投资于高溢价率的基金份额,可能面临重大损失。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将于2026年2月5日开市起至当日10:30停牌,自2026年2月5日10:30复牌。若本基金2026年2月5日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通过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盘中临时停牌、延长停牌时间等措施,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此,本基金管理人声明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LOF)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者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根据相关公告,本基金自2026年1月28日起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将另行公告。

2、截至目前,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进行投资运作。

3、截至目前,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4、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者面临损失。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汇添富中证细分有色金属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有色ETF汇添富")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02月05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有色ETF汇添富(基金代码:159652)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5日

关于汇添富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汇添富中证机器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机器人ETF汇添富")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02月05日起,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增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为机器人ETF汇添富(基金代码:159213)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2月05日

关于国泰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新增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国泰中证港股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港股通50ETF国泰")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2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2026年2月5日起,本公司新增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港股通50ETF国泰(代码:159712)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5日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费馨涵女士恢复履职的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 旗下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费馨涵女士已结束休假,自2026年2月5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周宗舟先生不再代为管理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特此公告。

汇丰晋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二月五日